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教育教学改善)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实训
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11000026210200164387-XM001

采购人：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9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1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00026210200164387-XM001

2.项目名称：(教育教学改善)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277.634078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277.634078 万元

4.采购需求：

序号	分项类别	项目明细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1	专业设备购置费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台	8
2		裁纸桌	台	1
3		裱画墙	平方米	24
4		移动裱画墙	平方米	24
5		热水器	台	1
6		纯水设备	台	1
7		清洗池	台	1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台	1
9		装裱机专业用台	个	1
10		台式纸张厚度测定仪	台	7
11		气动热压机	台	1
12		压板机	台	2
13		轴成机	台	1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个	2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个	4
16		晾纸架	个	1
17		电热水壶	套	7

18		锯杆机	套	7
19		吹风机	个	1
20		高拍仪	套	7
21		色度仪	套	35
22		椅梯	个	7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个	7
24		工具箱	个	7
25		升降梯	个	1
26		小型冰箱	台	1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台	15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台	1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套	1
30		熨烫斗	台	2
31		电热刮刀	台	2
32		搅拌机	个	1
33		分光测色仪	台	1
34		重型镇尺	套	2
35		工作台储物车	个	1
36		精装书锁线装订架	个	2
37		锁紧夹（小）	个	2
38		锁紧夹（中）	个	2
39		锁紧夹（大）	个	2
40		书叶晾晒架	个	1
41		纸张白度仪	台	2
42		高精度色差仪测色仪	台	2
43		恒温恒湿一体机（温湿度测量设备）	台	1
44		空气洁净屏（空气质量检测设备）	套	1
45		拷贝台	台	2
46		电子放大镜	台	35

47		显微镜	台	7
48		相机	个	3
49		变焦镜头	个	3
50		微距镜头	个	3
51		支架	个	3
52		保护镜	个	3
53		电子防潮箱	个	3
54		机柜	个	1
55		电子教室软件	套	1
56		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平台	套	1
57		病害识别设备	台	1
58		病害识别主机	台	1
59		教师桌	张	1
60	维修(护)费	系统集成	项	1
61		上下水改造	项	1

本项目总预算为 277.634078 万元，其中“专业设备购置费”部分最高限价为：2671818.57 元，“维修(护)费”部分最高限价为:104522.21 元。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止。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1）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凡受托为采购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4月10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落实财政支持贫困村小型项目村级组织自建自营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办库〔2019〕75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18〕2593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其它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本项目不涉及进口产品。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

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3.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

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32 号

联系方式:徐菁 010-676252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

联系方式:洪吉昌、王萍萍 010-640677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洪吉昌、王萍萍

电话:010-64067707

邮箱:hongjc@zgcgroup.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核心产品为：裱画墙。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2026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p> <p>(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p> <p>(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p> <p>(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p> <p>(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p>				
5.3.5	标的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4 862 1370 2031"> <thead> <tr> <th data-bbox="544 862 1070 981">标的名称</th> <th data-bbox="1070 862 1370 98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44 981 1070 2031"> (1)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2) 裁纸桌 (3) 裱画墙 (4) 移动裱画墙 (5) 热水器 (6) 纯水设备 (7) 清洗池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9) 装裱机专业用台 (10) 台式纸张厚度测定仪 (11) 气动热压机 (12) 压板机 (13) 轴成机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16) 晾纸架 (17) 电热水壶 (18) 锯杆机 (19) 吹风机 (20) 高拍仪 (21) 色度仪 (22) 椅梯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24) 工具箱 (25) 升降梯 (26) 小型冰箱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td> <td data-bbox="1070 981 1370 2031">工业</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2) 裁纸桌 (3) 裱画墙 (4) 移动裱画墙 (5) 热水器 (6) 纯水设备 (7) 清洗池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9) 装裱机专业用台 (10) 台式纸张厚度测定仪 (11) 气动热压机 (12) 压板机 (13) 轴成机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16) 晾纸架 (17) 电热水壶 (18) 锯杆机 (19) 吹风机 (20) 高拍仪 (21) 色度仪 (22) 椅梯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24) 工具箱 (25) 升降梯 (26) 小型冰箱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2) 裁纸桌 (3) 裱画墙 (4) 移动裱画墙 (5) 热水器 (6) 纯水设备 (7) 清洗池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9) 装裱机专业用台 (10) 台式纸张厚度测定仪 (11) 气动热压机 (12) 压板机 (13) 轴成机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16) 晾纸架 (17) 电热水壶 (18) 锯杆机 (19) 吹风机 (20) 高拍仪 (21) 色度仪 (22) 椅梯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24) 工具箱 (25) 升降梯 (26) 小型冰箱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30) 熨斗 (31) 电热刮刀 (32) 搅拌机 (33) 分光测色仪 (34) 重型镇尺 (35) 工作台储物车 (36) 精装书锁线装订架 (37) 锁紧夹(小) (38) 锁紧夹(中) (39) 锁紧夹(大) (40) 树叶晾晒架 (41) 纸张白度仪 (42) 高精度色差仪测色仪 (43) 恒温恒湿一体机(温湿度测量设备) (44) 空气洁净屏(空气质量检测设备) (45) 拷贝台 (46) 电子放大镜 (47) 显微镜 (48) 相机 (49) 变焦镜头 (50) 微距镜头 (51) 支架 (52) 保护镜 (53) 电子防潮箱 (54) 机柜 (55) 电子教室软件 (56) 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平台 (57) 病害识别设备 (58) 病害识别主机 (59) 教师桌	
		(60) 系统集成	商务服务业
		(61) 上下水改造	建筑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二)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有，具体情形：</p> <p>本项目总预算为 277.634078 万元，其中“专业设备购置费”部分最高限价为: 2671818.57 元，“维修(护)费”部分最高限价为:104522.21 元</p> <p>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p>
12.1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4 万元整</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开户名（全称）：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p> <p>账号：10265000000524102</p> <p>行号：304100042917</p> <p>注：支付保证金时请备注：“保证金 2641NH010432”。</p>
12.8.2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无</p> <p>■有，具体情形：</p> <p>（一）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p> <p>（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四）中标人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p> <p>■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 其他要求：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以电话或书面形式提出。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4067707；8404662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71号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 data-bbox="863 309 1136 338">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47 338 1442 902"> <thead> <tr> <th data-bbox="547 338 807 544">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th> <th data-bbox="807 338 1013 544">货物招标</th> <th data-bbox="1013 338 1219 544">服务招标</th> <th data-bbox="1219 338 1425 544">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5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50000-100000</td> <td>0.035%</td> <td>0.035%</td> <td>0.035%</td> </tr> <tr> <td>100000-500000</td> <td>0.008%</td> <td>0.008%</td> <td>0.008%</td> </tr> <tr> <td>500000-1000000</td> <td>0.006%</td> <td>0.006%</td> <td>0.006%</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04%</td> <td>0.004%</td> <td>0.004%</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528 947 1417 1028">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 data-bbox="528 1066 858 1099">100 万元×1.0%=1 万元</p> <p data-bbox="544 1135 997 1169">(500-100) 万元×0.7%=2.8 万元</p> <p data-bbox="544 1205 981 1238">(1000-500) ×0.55%=2.75 万元</p> <p data-bbox="544 1274 973 1308">(5000-1000) ×0.35%=14 万元</p> <p data-bbox="544 1344 941 1377">(6000-5000) ×0.2%=2 万元</p> <p data-bbox="528 1413 1114 1447">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 (万元)</p> <p data-bbox="528 1482 1123 1516">缴纳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日内。</p>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

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

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

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p>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p> <p>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p>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p> <p>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p>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p>	<p>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p>“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p>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p>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p> <p>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p>
10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

		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

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货物和服务类项目：10%；工程类项目“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

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

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见评标标准。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标项目	满分分值	评审细则	分值属性
A、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A1	价格部分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p>	客观
B、技术部分（满分 66 分）				
B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24	<p>(1) 重要参数指标#（共计 16 项）：</p> <p>针对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中的重要指标条款（#）的参数响应程度进行评审：</p> <p>对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中的#号重要指标条款进行逐项响应，每满足 1 项（#号指标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需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存在负偏离或者未应答或者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如明确要求提供的话））。本项最高得 24 分（审核依据是采购需求偏离表逐项响应，需提供证明资料并按照要求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p>	客观
B2		10	<p>(2) 其他一般参数指标（每项标的中除了#号指标之外的其他所有一般指标视为一个整体）：</p> <p>对招标文件每项标的的技术指标要求中的一般技术指标条款进行逐项响应，每满足 1 项标的（该标的项下的所有一般指标均响应，且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如果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还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标的项下内容存在负偏离或者未应答或者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如明确要求提供的话））。本项最高得 10 分（审核依据是采购需求偏离表逐项响应，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还需提供证明）</p>	客观
B3	演示视频	20	<p>按照演示要求考察，满分共计 20 分</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即针对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平台▲号参数，要求供应商按照招标要求逐项对应提供视频演示。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每提供 1 个得 4 分，不能满足</p>	客观

			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B4	实施方案	4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设备（标的）提供了针对性的项目实施方案（如交货、安装、调试、技术等），且针对项目需求提供了整体的进度执行计划及设备的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合理、完善、可实施，得4分；</p>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设备（标的）提供了项目实施方案（如交货、安装、调试、技术等），且针对项目需求提供了整体的进度执行计划及上述所有设备的质量保障措施，但是内容的合理性、全面性、完善程度等稍有欠缺，还有完善空间，得2分；</p> <p>未提供实施方案或仅提供了设备（标的）的（如交货、安装、调试、技术等）等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进度计划、质量保障措施中的部分内容，或者提供了全部内容，但是内容极其简陋，基本不具备合理性和完善性，或者基本与项目需求无关，得0分；</p>	主观
B5	售后服务	4	<p>投标人提出的售后服务完善、响应时间迅速、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人的需求，得4分；</p> <p>售后服务基本合理、有针对性，基本满足招标人的需求，得2分；</p> <p>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提供的售后服务一般、针对性欠缺，不满足招标人的需求，得0分，</p> <p>（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机构，故障响应及恢复时间等）</p>	主观
B6	培训方案	4	<p>针对采购人的采购内容和相关培训要求制定了完善、可行的具体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充分，培训计划详细，得4分；</p> <p>提供了相关的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但是培训方案内容简陋且相关培训计划简单，得2分；</p> <p>未提供培训方案或提供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基本与项目无关或者不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的0分；</p>	主观
C、商务部分（满分4分）				
C1	综合实力	2	<p>为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后期教学的应用开展，保证项目无版权纠纷，根据供应商的服务能力进行打分：</p> <p>投标人具有《文物修复数字仿真实训》类相关软件著作权，提供1个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上述材料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客观

C2	业绩及 经验	2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类似经验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合同得1分，该项最高得2分，没有得0分。	客观
----	-----------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依据《文物修复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及有用人需求的企业对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岗位的需要，学生应具备接收与登记、状况评估、材料准备、去污处理、修补破损、揭裱与托裱、装帧复原、质量检查、整理归档等能力。确保培养的学生与市场人才需求无缝对接。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等。

三、项目预算金额

人民币：277.634078 万元。

四、服务期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1 年。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项目申请单位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方承诺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五、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六、实训基地建设清单

序号	项目明细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1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台	8
2	裁纸桌	台	1
3	裱画墙（核心产品）	平方米	24
4	移动裱画墙	平方米	24
5	热水器（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台	1
6	纯水设备（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台	1

7	清洗池	台	1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台	1
9	装裱机专业用台	个	1
10	台式纸张厚度测定仪	台	7
11	气动热压机	台	1
12	压板机	台	2
13	轴成机	台	1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个	2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个	4
16	晾纸架	个	1
17	电热水壶（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套	7
18	锯杆机	套	7
19	吹风机	个	1
20	高拍仪	套	7
21	色度仪	套	35
22	椅梯	个	7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个	7
24	工具箱	个	7
25	升降梯	个	1
26	小型冰箱（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台	1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台	15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台	1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套	1
30	熨熨斗	台	2
31	电热刮刀	台	2
32	搅拌机	个	1
33	分光测色仪	台	1
34	重型镇尺	套	2
35	工作台储物车	个	1
36	精装书锁线装订架	个	2

37	锁紧夹（小）	个	2
38	锁紧夹（中）	个	2
39	锁紧夹（大）	个	2
40	书叶晾晒架	个	1
41	纸张白度仪	台	2
42	高精度色差仪测色仪	台	2
43	恒温恒湿一体机（温湿度测量设备）	台	1
44	空气洁净屏（空气质量检测设备）	套	1
45	拷贝台	台	2
46	电子放大镜	台	35
47	显微镜	台	7
48	相机	个	3
49	变焦镜头	个	3
50	微距镜头	个	3
51	支架	个	3
52	保护镜	个	3
53	电子防潮箱	个	3
54	机柜	个	1
55	电子教室软件	套	1
56	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平台	套	1
57	病害识别设备	台	1
58	病害识别主机	台	1
59	教师桌	张	1
60	系统集成	项	1
61	上下水改造	项	1

说明：1、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2、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序号 3、裱画墙**。

3、采购标的中第 5、6、17、26 项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

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文件应中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所投产品分项报价表的规格型号必须与证书中规格型号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4、如果需求中涉及品牌或型号等描述，仅为准确清楚地说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标准和要求，非指向特定品牌，投标人可提供参照或相当于所列品牌的投标产品进行投标，列举描述只是帮助供应商准确理解采购人的需求，不限制其他品牌投标。

5 本项目落实《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承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承诺采用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产品。投标文件应中提供承诺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七、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项目明细名称	招标参数
1	书画修复工作台（裱台）	外形尺寸：参考尺寸：3000*1500*820mm，（具体尺寸，可根据现场实际进行微调）台面所用木材为松木，厚度为 ≥ 11 CM。主体框架为榫卯结构，台面为框架结构，采用实木板上下封面而成，油饰地仗部分做传统两麻六灰工艺。地仗灰干燥后经打磨光滑平整做钻生桐油处理，待干燥后打磨地仗细灰，要求光滑平整在刮血料腻子之前先做过水布处理再血料腻子 ≥ 5 道，血料腻子干燥后打光滑平整后油饰朱红大漆 12 道（不低于）。 地柜所用主料同台面相同为框架结构，实木板材，油饰地仗为糊布单皮灰工艺干燥后打磨钻生桐油，刮血料腻子油饰大红漆 ≥ 6 道干燥后罩光油 ≥ 2 道，五金拉手全部为中式仿古铜质配件。
2	裁纸桌	台面采用松木材质，木材需自然干燥三年以上，含水率 8-12%；坚固无朽、无虫蛀；台面厚度 ≥ 5 CM；表面油饰 ≥ 10 层中国大漆，耐热耐碱耐腐蚀。 参考尺寸：宽 120*长 240*高 80CM， ± 10 mm；（具体尺寸，可根据现场实际进行微调）。 主架规格：采用 $\geq 40*40$ mm，厚度 ≥ 2 mm 的优质 Q235-A 方管制作，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配有置物板，用于放置一些装裱用具。

3	裱画墙	在墙体表面钉若干木契，用 40mm 方子木钉 240mm 左右见方的木格框，材质采用松木，木材需自然干燥三年以上，含水率 8-12%；坚固无朽、无虫蛀；将木格框与木契连接牢固，紧密联接成片，高度可以从地面到顶棚。墙面上下留出空间，以防潮湿，钉牢后检验是否平整，以不凸不凹与墙面呈 $\leq 15^\circ$ 的斜面，然后采用传统工艺进行包糊。要求木质干燥、坚固无朽、无虫蛀、无漏油。完成后纸墙表面光滑，坚固，不易被裱件贴墙的浆糊粘起，还可以起到防止渗水的作用。
4	移动裱画墙	使用 40mm 方木钉 240mm 左右见方的木格框，木格框外尺寸 1500*2000mm 或 1250*2000mm, 材质采用松木，木材需自然干燥三年以上，含水率 8-12%；坚固无朽、无虫蛀；然后采用传统工艺进行包糊。要求木质干燥、坚固无朽、无虫蛀、无漏油。完成后纸墙表面光滑，坚固，底部安装 ≥ 2 寸静音万向带刹车脚轮，。搬动方便，适用于工作室小、裱件篇幅小或工作经常移动的情况。
5	热水器	<p>全新设计理念，加热均匀，速度快，高温加热，有效抑制水中细菌数量；可有效抑制水中细菌数量（细菌去除率$\geq 99.26\%$）</p> <p>本产品采用下潜式结构加热体，耐腐蚀性能：$\geq 8\text{mm}$ 加粗管体耐压$\geq 2800\text{V}$，表面热负荷更低</p> <p>款式:横式</p> <p>最大容积 (L) :$\geq 60\text{L}$</p> <p>加热方式:双管加热</p> <p>能效等级:1 级</p> <p>加热功率 (W) :$\geq 3000\text{W}$</p> <p>额定压力 (mpa) :≥ 0.75</p> <p>加热温度 ($^\circ\text{C}$) :$\leq 35-80$</p> <p>内胆材质:蓝钻内胆</p> <p>加热体材质:奥氏体 310S 不锈钢</p> <p>防水等级:$\geq \text{IPX4}$</p> <p>电压/频率 (V/HZ) :220V/50HZ</p> <p>产品尺寸 (mm) :$\geq \Phi 445$ (直径) $\times 810$ (长度) $\times 525$ (宽度), 误差$\leq \pm 5\text{mm}$;</p>

6	纯水设备	<p>回收率/废水比：≥72.3%</p> <p>额定净水量：≥4000L</p> <p>产品尺寸：≥宽 126mm 深 320mm 高 376mm</p> <p>安装方式：厨下式</p> <p>滤芯级数：4 级</p> <p>产品净重：≥6.7kg</p> <p>类型：纯水机</p> <p>膜规格(通量)：≥1000G</p> <p>制水流速(常温)：≥2.79L/分钟</p> <p>过滤原理：反渗透</p> <p>水压范围(Mpa)：0.1-0.4</p> <p>水质要求：市政自来水</p> <p>水效等级：一级</p> <p>额定功率：144W</p>
7	清洗池	<p>产品尺寸：长 180*宽 70*高 80cm，±5mm，槽深 40cm，±5mm</p> <p>水槽需采用≥1.2mm 厚度的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折弯焊接而成，水槽内尺寸 1600*580*400mm，±5mm。水槽底部安装弹跳下水器及下水管。</p> <p>需采用可抽拉水龙头，角度可固定，放水效果接近雾化。</p> <p>水槽需耐酸碱腐蚀。</p> <p>须提供产品设计图纸。</p>
8	电动书画装裱机	<p>工作面尺寸：≥160CM*90CM</p> <p>加工尺寸：无限长宽</p> <p>机器净重：≥360KG</p> <p>功率≤3500W 电压 220V</p> <p>日耗电：3-5 度电/8 小时</p> <p>工作温度：0℃-110℃</p>

		<p>加热板材质：航空铝</p> <p>计时功能：水平自动计时</p> <p>受力传动：丝杠齿轮静音超强转动</p> <p>加热主体：加热软带</p> <p>分辨力：$\geq 14\text{Bit}$</p> <p>测量精度：$\leq \pm 0.5\%FS$</p> <p>采样周期：$\leq 0.5\text{Sec}$</p> <p>绝缘电阻：$> 50M\Omega$</p> <p>绝缘强度：1500VAC/1Min</p> <p>测温输入：K型热电偶</p> <p>输出触点容量：250V AC3A（阻）</p> <p>包装：实木箱</p> <p>运输方式：物流</p> <p>随机赠送：一套海绵（软海绵一块+硬海绵一块），一块毛毡，2把小熨斗，一个喷壶，一张U盘指导产品性能：新款智能型以出口标准来设计，全程遥控和按键双重操作，干湿两用，全钢化结构，机身经过防腐处理，一体成型特制烤漆，加热面板采用航空铝，，微电脑自动恒温高能效比，数字显示，高纯度电阻丝加热机芯，受热均匀，智能控温，设计使用年限为二十年，操作性能安全，快捷，能够直观的看到机器当前的温度和加热的时间，控温精确度高，不仅可以装裱宣纸字画，还可以装裱十字绣，剪纸，影楼后期的照片，真丝的刺绣，金泊画，织绵画等作品，当然也可以应用于其它行业，实现跨界使用。</p>
9	装裱机 专业用 台	<p>框架采用 Q235-A 冷轧钢制作，表面静电喷塑处理；</p> <p>台面采用$\geq 10\text{mm}$厚的磨砂钢化玻璃；</p> <p>规格：宽 1.6m*长 2.8m*高 0.85m，$\pm 10\text{mm}$。</p>
10	台式纸 张厚度 测定仪	<p>1. 分辨率：0.01mm（百分表）；0.001mm（千分表）；</p> <p>2. 测量范围：（0~5）mm（百分表）；（0~4）mm（千分表）；</p> <p>3. 接触压力：（100 \pm 10）kPa；</p> <p>4. 接触面积：（200 \pm 5）mm²；</p> <p>5. 平行度：$\leq 0.002\text{ mm}$；</p> <p>6. 工作环境：室内温度（20 \pm 10）$^{\circ}\text{C}$；相对湿度 $< 85\%$。</p> <p>外形尺寸：233 mm（长）\times160 mm（宽）\times220 mm（高）</p>

11	气动热压机	<p>产品名称：气动热压机</p> <p>机器尺寸：300x250x500mm</p> <p>温控范围：0~300 度</p> <p>上发热板：≥100x70mm</p> <p>发热板功率：200W</p> <p>气缸规格：40*75-50mm</p> <p>理论压力：≥80KG</p>
12	压板机	<p>直径大小可以调节，最厚 2 毫米铁板最小直径 150 毫米，最大到 1 米</p> <p>总长度≤1.8 米</p> <p>滚轴净长度≤1.3 米</p> <p>≤3KW 铜电机</p> <p>滚轴直径≤80 毫米。壁厚≤8 毫米</p> <p>≤80 型减速机</p>
13	轴成机	<p>外型尺寸：61*31*51 厘米</p> <p>电压：220v</p> <p>功率：370w</p> <p>配小型工具车</p>
14	落地式放大照明灯	<p>放大：≥2 倍 / 折光度 3</p> <p>工作半径：≥约 1040mm</p> <p>电线：≥1.75m</p> <p>电压：≥230V/50Hz</p> <p>颜色：亮灰色</p> <p>镜片尺寸：直径≥125mm</p>
15	古籍修复压平机	<p>高精度丝杠，钢结构机架，运行平稳，压力均匀、有力。操作简便、轻松省力。</p> <p>工作方式：手动</p> <p>压平面积：≤750×450mm</p> <p>工作厚度：≥300mm</p> <p>压 力：≤2500kg</p> <p>底柜材质：优质不锈钢</p>

16	晾纸架	<p>长度≥ 5米，两杆间距≥ 90CM</p> <p>材质：不锈钢</p> <p>高度：≥ 0.3m—1.7m 可调</p> <p>宽度：1.2m</p> <p>晾纸杆：≥ 20根</p> <p>晾纸架性能优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锈钢烤漆，色泽均匀，抗老化； 2. 采用特殊结构的锁紧扣，安装拆卸时十分方便； 3. 独特的锁扣装置设计，方便架宽度高度的调节，美观且稳固 4. 占用空间少、二层晾纸、使用方便 5. 可晾晒六尺全开宣纸，晾纸数量最多达到≥ 30张 6. 配有工具挂板，可存放常用工具
17	电热水壶	低噪恒温&智能互联 2 Pro ≥ 1.7 L, ≥ 1800 W
18	锯杆机	<p>空载转速：6000-12000r/min；</p> <p>机身长度：195mm，± 5mm；</p> <p>锯片直径：75mm，± 5mm；</p> <p>机身直径：50mm，± 5mm；</p>
19	吹风机	<p>控温类型：一键冷风</p> <p>风温档位：≥ 3档</p> <p>最大噪声：≤ 60dB(A)</p> <p>风速档位：≥ 2档</p> <p>负离子量：≥ 3亿 ions/cm³ 以上</p> <p>特色功能：高速吹风</p> <p>最大风速：≥ 20至50m/s</p> <p>风嘴类型：风梳</p> <p>电机转速：≥ 100000rpm</p> <p>最大功率：≥ 2000W</p>

		<p>风嘴安装方式：磁吸式</p> <p>外观设计：直筒型</p> <p>冷风档位：≥一档</p> <p>热风档位：≥三档</p> <p>操作方式：机械式</p> <p>书画修复吹干效率：≥50g 水/min</p> <p>马达类型：高速</p> <p>最大风量：≥20 至 65m³/min</p>
20	高拍仪	高拍仪 ≥2200 万像素 A3 扫描仪 书籍曲面展平 OCR 识别 可在线升级 国产系统
21	色度仪	<p>测量口径：≥4mm</p> <p>照明方式：45/0(45 ° 环形照明 ， 0 ° 接收)</p> <p>测量条件光源：D50 ， 视场 10。</p> <p>照明光源：全光谱 LED 光源</p> <p>数据接口：USB、蓝牙</p> <p>波长范围：400~700nm</p> <p>波长间隔：10nm</p> <p>颜色空间：CIE Lab、LCh、Luv、Yxy、CMYK、RGB、黄度-98、白度-98、白度-Gauz、白度-Hunter、白度-R457、HSL、HSV、ITA、光谱反射率</p> <p>色差公式：ΔE^*ab、ΔE^*uv、ΔE^*94、$\Delta E^*cmc(2:1)$、$\Delta E^*cmc(1:1)$、ΔE^*00、$\Delta E^*cmc(1.4:1)$</p> <p>重复性：标准偏差ΔE^*ab，0.03 以内（测量条件：预热校正后，以间隔 3s 测量白板 30 次平均值）</p> <p>系统语言：简体中文、英文、土耳其语</p> <p>充电接口：USB(Type-C)</p>

22	椅梯	产品名称：四层变形梯椅 产品颜色：黑色/白色/原木色/浅胡桃 产品材质：高山楠竹 产品尺寸：≥35/48/90cm
23	书画存储防潮箱	≥28L 防潮箱防潮除湿 防止发霉 防潮箱通过冷凝除湿原理，降低箱内湿度营造相对干燥的存储环境，以便物品存放
24	工具箱	≥80L 63*46.5*41cm
25	升降梯	伸缩梯子铝合金多功能升降楼梯室内工程便携家用折叠人字梯 厚度≥2mm，步梯+轮子防晃+ 伸缩梯，高≥1.48-2.6m
26	小型冰箱	能效等级：≥三级能效变频/定频：定频门款式：双门控温方式：机械控温制冷方式：直冷宽度：≥60cm 以下总容积：≥150-199L 主色系：白色系面板材质：PCM 彩涂板放置方式：独立式高度：≥150.1-160cm 深度：≥55.1-60cm
27	书画升降晾晒杆	全钢伸缩 2.0 米高低双杆【单层置物】+赠轮
28	博物馆专业吸尘器	最大功率：≥2760W 额定功率：≥220-240V 空气流量(最大)：≥74L/S x 2 真空度(最大)：≥25.4KPa 尘筒容量：≥65L 填充量(液体)：≥48L 抽吸管直径：≥40mm 电源线：≥5 至 10m 电压：≥220-240V/50-60HZ 声压级：≥74dB

29	pH 无损智能测试设备	<p>智能 pH 无损测试系统，包含 pH 测试笔、pH 测试仪、pH 笔清洗机、pH 笔架等，独有锁水、定位、清洗、校正、数据存储、智能传输等功能，可满足各类档案、图书（古籍、字画、经卷、拓片、票证、纺织品等 pH 无损检测需求，快速、精准、便捷、智能。</p> <p>一、pH 测试仪</p> <p>外形尺寸：282mmx290mmx380mm</p> <p>重量：约 4500g</p> <p>电压：220V/50Hz</p> <p>二、pH 智能测试笔</p> <p>外形尺寸：67*62*182mm</p> <p>重量：约 150g</p> <p>电压：3.7VDC</p> <p>使用温度范围：0-60℃/32-140°F</p> <p>pH 量程：0.00pH-14.00pH</p> <p>pH 分辨率：0.01pH</p> <p>pH 精准度：±0.1pH</p> <p>温度测量范围：0-100.0℃ /32-212°F</p> <p>分辨率 0.1℃ /1°F</p> <p>精度±0.5℃（0℃-60℃）</p> <p>自动熄屏时间：5min(按下 POW 键后开始计时)</p> <p>电源方式：自带锂电池，Type-C 接口充电</p> <p>数据储存：可存储 2000 组 pH 测试数据</p> <p>智能分析：记录测量数据自动生成酸情检测表、统计结果分析、酸化占比图等</p> <p>设备含有时间显示、电量显示、状态展示、自动锁定、温度显示（摄氏度℃）锁水、定位、校正、智能传输等功能</p> <p>三、pH 笔清洗机</p> <p>外形尺寸：250x130x155mm</p> <p>重量：约 1050g</p> <p>电压：220V/50Hz（充电器输入电压）</p> <p>功能描述：pH 笔清洗机自带清洗干燥系统、一键循环系统，一键启动，清洗、烘干，自动完成</p> <p>四、pH 笔架</p> <p>外形尺寸：300mmx120mmx60mm</p> <p>重量：约 500g</p>
----	-------------	---

		<p>功能描述：pH 笔架，流线型外观设计，美观实用，可收纳 pH 测试笔及检测液、校准液</p> <p>五、移液枪</p> <p>外形尺寸：265mmx40mmx25mm</p> <p>重量：约 80g</p> <p>量程：10-100 μ l</p> <p>功能描述：精确转移 pH 测试过程中所需滴定的测试液至纸张表面</p> <p>六、pH 测试板</p> <p>外形尺寸：200mmx 100mmx5mm</p> <p>重量：约 110g</p> <p>功能描述：阻隔被测纸样与下层纸样的吸湿，去除测试过程中纸张下方带电导体引起的电导率波动，起绝缘抗干扰功能，同时支撑并稳定电极头平稳测量</p> <p>七、配套试剂</p> <p>pH 清洗液 500ml</p> <p>pH 校准液 30ml</p> <p>pH 测试液 10ml</p> <p>电极保护液 30ml</p> <p>八、配置</p> <p>pH 测试仪 1 台、pH 智能测试笔 4 支、pH 笔清洗机 1 台、pH 笔架 1 台、移液枪 2 把、pH 测试板 2 块、pH 清洗液 12 瓶、pH 测试液 36 瓶、pH 校准液 12 瓶、pH 保护液 4 瓶</p>
30	烫熨斗	<p>额定功率：$\geq 1000W$</p> <p>额定电压/频率：220V/50Hz</p> <p>调温方式：机械调温</p> <p>调湿范围：80$^{\circ}C$—180$^{\circ}C$</p> <p>净重：1.8kg</p> <p>电源线：2.4 米</p>
31	电热刮刀	<p>电源：230V</p> <p>功率：50/60Hz，单相 60W</p> <p>处理电压：48V</p> <p>温度范围：25$^{\circ}$ - 420$^{\circ}C$</p>
32	搅拌机	<p>用于装裱打糨糊</p> <p>功率：$\geq 650W$ 大功率</p>

		<p>容量：≥5L</p> <p>档位：≥10 档灵活调节</p> <p>不锈钢容器规格：直径 220*高 175mm</p>
33	分光测色仪	<p>1. D/8 几何光学结构，符合 CIE No. 15, GB/T 3978, GB 2893, GB/T 18833, ISO7724/1, ASTM E1164, DIN5033 Teil7;</p> <p>2. 采用高寿命低功耗全光谱的组合 LED 光源，包含 UV/排除 UV;</p> <p>3. Φ8/4mm 口径任意切换，平台/尖嘴测量口径切换方便，适应更多被测样品;</p> <p>4. 双光路系统，可见光范围内光学分辨率小于 10nm，可同时测量样品 SCI、SCE 光谱;</p> <p>5. 测量样品光谱，Lab 数据精准，可用于配色和精确颜色传递;</p> <p>6. 硬件配置高：3.5 寸 TFT 真彩屏，电容触摸屏，1000 线闪耀光栅，光敏面积较大的硅光电池阵列探测器等;</p> <p>7. USB/蓝牙双通讯模式，适应性更广;</p> <p>8. 超级耐脏、稳定的标准白板;</p> <p>9. 大容量存储空间，可存储 30000 条以上测试数据</p> <p>10. 2/10 标准观察者角度，多种光源模式，多种表色系，符合多种标准的色度指标，满足各种客户对颜色测量的需求;</p> <p>11. 摄像头取景定位，稳定片平台测量定位;</p> <p>12. PC 端软件有功能强大的功能扩展;</p>
34	重型镇尺	<p>材质：304 不锈钢。</p> <p>长*宽*厚（大）：300*80*50mm 重：约 9.6KG</p> <p>长*宽*厚（中）：200*80*50mm 重：约 6.4KG</p> <p>长*宽*厚（小）：150*80*50mm 重：约 4.8KG</p>
35	工作台储物车	<p>修复工作室现场材料手推车，可以存放各种工具和材料，是现场修复的得力助手。</p> <p>可移动的实用设计，使用广泛。</p> <p>巧妙地分割成三个旋转抽屉，存放架和挡板。</p> <p>抗撞击 ABS—合成材料，抗腐蚀。</p> <p>它在修复工作室里非常灵活方便使用。</p> <p>颜色：黑色</p> <p>尺寸：高 x 宽 x 深 ≥76cm x 41cm x 43cm</p>

36	精装书 锁线装 订架	规格：整体尺寸约为 520*320*230 (mm)，其中底座约为 460*230*40(mm)，作业区间为 420*200(mm)，螺丝套件 5 套； 材料：榉木板材，黄铜排和不锈钢螺丝套件； 用途：精装书修复整理
37	锁紧夹 (小)	规格：架板为 450*123*18(mm)，牙条为 M14*100(mm)； 材料：榉木架板，黄铜牙条，榉木手柄； 用途：32 开本及以下图书修复整理。
38	锁紧夹 (中)	规格：架板为 520*200*40(mm)，梯形螺杆为 M16*220(mm)； 材料：榉木架板，不锈钢梯形螺杆，黄铜螺母，榉木手柄； 用途：各种开本修复整理。
39	锁紧夹 (大)	规格：架板为 520*200*80(mm)，梯形螺杆为 M20*270(mm)； 材料：榉木架板，不锈钢梯形螺杆，黄铜螺母，榉木手柄； 用途：各种开本修复整理。
40	书页晾 晒架	外尺寸：L800*W600*H1500mm 晾晒网面：L700*600MM 层数：50 层
41	纸张白 度仪	R457 白度光学系统的光谱功率分布的峰值波长 457nm，半高宽 44nm RY 光学系统符合 GB3979-83：物体色测量方法 1. 误差：零点漂移：≤0.1 μ；示值漂移：≤0.1 μ；示值误差：≤0.5 μ；重复性误差：≤0.1 μ；镜面反射误差：≤0.1 μ； 2. 试样尺寸：测试平面不少于 Φ30mm 或 Φ19mm，试样厚度不超过 40mm； 3. 电源：220V±10%，50Hz，0.3A； 4. 工作环境：温度 0~40℃，相对湿度不超过 85% 5. 产品配置：白度仪 1 台，电源线 1 根，黑阱 1 只，无荧光白标准板 2 块，荧光增白标准板 1 块，光源灯泡 4 只，打印纸 4 卷，粉样器 1 只，使用说明书 1 份，合格证 1 份，装箱单 1 份，保修单 1 份
42	高精度 色差仪 测色仪	照明方式 D/8 (漫射照明，8 ° 方向接收) SCI/SCE 测量；包括 UV/排除 UV 测量 符合标准 CIE No. 15, GB/T 3978, GB 2893, GB/T 18833, ISO7724-1, ASTM E1164, DIN5033 Teil7 积分球尺寸 Φ40mm 照明光源 组合全光谱 LED 光源，UV 光源

	<p>分光方式 平面光栅分光</p> <p>感应器 大面积硅光电二极管阵列（双列 40 组）</p> <p>测量波长范围 360~700nm</p> <p>波长间隔 10nm</p> <p>反射率测定范围 0~200%</p> <p>测量口径配置 三口径</p> <p>MAV: $\Phi 8\text{mm}/\Phi 10\text{mm}$（平台）；</p> <p>SAV: $\Phi 4\text{mm}/\Phi 5\text{mm}$（平台）；</p> <p>SSAV: 1x3mm（尖嘴测量口径）；</p> <p>定位方式 稳定片定位+摄像头取景定位</p> <p>白板检验方式</p> <p>含光方式 同时测试 SCI/SCE</p> <p>颜色空间 CIE LAB, XYZ, Yxy, LCh, CIE LUV, s-RGB, HunterLab, β_{xy}, DIN Lab99 Munsell (C/2)</p> <p>色差公式 ΔE^*ab, ΔE^*uv, ΔE^*94, $\Delta E^*cmc(2:1)$, $\Delta E^*cmc(1:1)$, ΔE^*00, DIN $\Delta E99$, $\Delta E(\text{Hunter})$</p> <p>色度指标 光谱反射率, WI (ASTM E313 CIE/ISO, AATCC, Hunter, TaubeBergerStensby), YI (ASTM D1925, ASTM 313), 同色异谱指数 Mt</p> <p>沾色牢度, 变色牢度, 力份（染料强度, 着色力）, 遮盖度 8 度光泽度, 555 色调分类, 黑度 (My, dM), 色密度</p> <p>CMYK (A, T, E, M), Tint, 色密度, 孟赛尔（部分功能通过上位机实现）</p> <p>观察者角度 $2^\circ/10^\circ$</p> <p>观测光源 D65, A, C, D50, D55, D75, F1, F2 (CWF), F3, F4, F5, F6, F7 (DLF), F8, F9, F10 (TPL5), F11 (TL84), F12 (TL83/U30), B, U35, NBF</p> <p>ID50, ID65, LED-B1, LED-B2, LED-B3, LED-B4, LED-B5, LED-BH1, LED-RGB1, LED-V1, LED-V2, LED-C2, LED-C3, LED-C5, 可定制光源（共计 41 种光源, 部分通过上位机/APP 实现）</p> <p>显示 光谱图/数据, 样品色度值, 色差值/图, 合格/不合格结果, 颜色仿真, 颜色偏向</p> <p>测量时间 约 1.5s</p> <p>重复性 色度值: MAV/SCI, ΔE^*ab 0.022 以内（预热校正后, 以间隔 5s 测量白板 30 次平均值）</p> <p>台间差 MAV/SCI, ΔE^*ab 0.2 以内（BCRA 系列 II 12 块色板测量平均值）显示</p>
--	--

	<p>精度 0.01</p> <p>测量方式 单次测量，平均测量（2~99 次）</p> <p>尺寸 长 X 宽 X 高=111X73.4X214mm</p> <p>重量 约 441g（不含校正座）</p> <p>电池电量 锂电池，3.7V,5000mAh,8 小时内 8500 次</p> <p>照明光源寿命 10 年大于 150 万次测量</p> <p>显示屏 TFT 真彩 3.5inch，电容触摸屏</p> <p>接口 USB，蓝牙®5.0</p> <p>存储数据 标样 500 条，试样 20000 条（一条数据可同时包括 SCI/SCE），APP/PC 海量存储</p> <p>软件支持 Andriod, IOS, Windows，微信小程序，鸿蒙</p> <p>语言 简体中文，English，繁体中文</p> <p>操作温度范围 0~40℃，0~85%RH（无凝露），海拔：低于 2000m</p> <p>存储温度范围 -20~50℃，0~85%RH（无凝露）</p> <p>标准附件 电源适配器、数据线、说明书、品质管理软件（官网下载）、校正盒、保护盖、腕带、测量口径</p>
43	<p>覆盖面积：265m²</p> <p>为了给实训室文物创造一个良好的保存环境，控制室内空气湿度不适宜而造成的物理损伤和生化损伤，通过在室内安装恒湿机来调控室内空气的湿度，采用智能化的控制来保持库房内湿度的恒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白粉”污染； 2. 采用冷冻除湿技术； 3. 采用往复式压缩机，高效、静音、省电； 4. 自动除霜功能，适应低温环境； 5. 采用过滤和电子除尘技术，可以去除小至 0.01 微米的粒子； 6. 配有湿度控制系统，湿度可调范围在 20—90%； 7. 湿度自由设定、实时显示实际环境温度、湿度；10、具有风机运行模式设定功能，可设定高速风、中速风、低速风控制； 8. 带 LCD 液晶显示的中文面板，可实现设备操作及运行的可见性； 9. 具有远程监控系统，配置 485 通信端口连接设计； 10. 标配传感精确的声光漏水报警控制； 11. 自动上水式标配水箱自动清洗功能、湿膜介质进行自我清洗功能 12. 自动缺水保护功能，水泵的运行受水箱水位 <p>恒温恒湿一体机（温湿度测量设备）</p>

		<p>传感器控制；</p> <p>噪音 dB(A) : <50。</p> <p>13. 加湿量 7—8(kg / h) , 除湿量 90 — 120(L / 24h) ; 适用空间 30 — 60 (平方米) ; 电源 220(50Hz) ; 功率 1300(w) ;</p> <p>风量: 1600—2000(m. /h). 加水方式: 人工: 排水方式: 水管连续排水。过滤级别: 初效 / 电子亚高效 / 气体过滤 / 离子净化 / 光谱氧化净化装置。</p>
44	空气洁净屏 (空气质量检测设备)	<p>覆盖面积: 265m²</p> <p>由于在文物保护过程中的特殊工艺要求, 有些文物需要定期的保养, 在无法密闭的情况下大量挥发, 造成室内空气污染特别严重。其次由于室内特殊的建筑结构环境, 所以室内密闭情况较好, 在相对比较密闭的环境下污染物无法有效扩散, 在室内工作的人员长期在室内工作, 会影响身体的健康, 同时会大大影响工作效率。通过空气洁净屏对修复室内的污浊空气进行净化, 文物常年处在一个安全的、可持续保护的的环境中, 杜绝由于室内空气质量波动较大对资料造成的物理损伤, 从而有效地保证文物的存储不受损坏。</p> <p>1. 控制面板显示形式: 液晶屏 LCD 显示; 2. 显示功能: 智能化综合分析受控环境的温度、湿度以及多种空气污染物的含量, 有效评估室内空气的质量等级、室内的舒适度等级, 受控环境内多种污染物的含量动态标尺性指示, 可灵敏显示受控环境内菌团、烟尘、异味、甲醛、苯、氨等污染物的浓度变化, 通过生物酶保有量、滤芯寿命显示功能。3. 控制面板控制形式: 手触摸式控制面板, 设备还配备了专用的遥控器, 可以实现遥控控制。4. 净化指标及过滤器形式: 时间控制: 一至八小时的定时运行停机控制。5. 过滤材料: 儿茶素抗菌除臭静电纤维网(集滤尘、除臭净化抗菌、杀菌保健等多功能于一体)、超级酶杀菌 HEPA(杀菌、高效净化一体化, 并获世界专利), 除味的立体式氧化分解冷触媒(甲醛的克星, 获国家专利)、蜂窝活性炭过滤网; 还有除尘为主的复合式高效静电纤维网。6. 过滤效率: $\geq 99.99\%$ @$\geq 0.3 \mu\text{m}$ 的尘埃, 灭菌效率: 运行 2 小时后空气细菌菌落总数 $\leq 200\text{cfu/m}$。7. 循环风量: 600m³/h、400m³/h、200 m³/h。8. 外形尺寸: 890 mm(宽)*70mm(厚)*1535 mm(高)。电源: AC, 单相 220V/50Hz。最大功率: 60W。重量: 50kg。</p>
45	拷贝台	<p>参考尺寸: 1600*800*800mm(具体尺寸, 可根据现场实际进行微调)</p> <p>多用于修复字画, 例如画心的隐补、贴折条等都是在拷贝台上进行的, 因为拷贝台可使画心的线条、折痕、破洞等充分显示出来, 便于修补者进行描制或修补</p>

46	电子放大镜	倍率:约 ≥ 1.8 倍(主最小)、约 ≥ 5 倍(副最大)直径: $\geq 138\text{mm}$ 主镜片、 $\geq 25\text{mm}$ 副 镜光源: ≥ 8 至12LED 材质:亚克力镜片+ABS 框架电源:2节5号电池或使用外接电源 重量:约312克
47	显微镜	传感器: CMOS 130万像素彩色 放大倍率: 5x/60x/200x (对应17英寸屏幕) 屏 幕: 5.0英寸、720P 高清液晶触摸屏幕 电池容量: $\geq 5200\text{mAh}$ 电池消耗: 连续拍摄工作3.5小时 操作系统: 安卓5.0 数位变倍: ≥ 2 位 存储空间: $\geq 128\text{G}$ 图像尺寸: 1280X720 像素 仪器尺寸: 183*72*52mm (长宽高) 数据接口: Type-c、HDMI 网络接口: WIFI、蓝牙 操作温度: 5-35度 储存温度: -20度— +50度 图像格式: PNG 照明光源: 高亮度白光 LED*8 机身材质: 铝合金 机身重量: 约400g 图像导出: 可导出。 照明光源: 可切换色彩光源。 专用采集软件。
48	相机	对焦点数量: ≥ 576 个 传感器类型: CMOS 对焦系统: 快速型混合自动对焦 (相位检测自动对焦+对比度检测自动对焦) 有效像素: ≥ 4500 万 高清摄像: 8K 超高清视频 接口: HDMI Wi-Fi 液晶屏类型: 侧翻屏 取景器类型: 电子取景器

		液晶屏像素：209 万 液晶屏尺寸：3.2 英寸 最大光圈：3.5 标准 ISO 感光度：ISO 100-32000 连拍速度：10 张/S 存储介质：CFexpress 存储卡 SDHC 卡 SDXC 卡 SD 卡 视频采样：4:2:2 视频拍摄能力：4K 60P 滤镜直径：40mm 功能：高速连拍 Wi-Fi 5 轴防抖 4K 视频 传感器尺寸：全画幅 RAW 照片输出：14bit
49	变焦镜头	≥ 焦段 24-105mm，光圈 4
50	微距镜头	≥ 焦段 90mm，光圈 2.8 放大倍率 1.4
51	支架	材质：碳素铝镁合金，碳纤维（支架脚），镁（转接环）尺寸：高度可达约 1700mm，折叠长度：约 670mm 重量：约 2.1kg 步骤：3 步负重：约 4kg 连接线长度：约 80cm
52	保护镜	保护镜 UV 镜，口径 ≥ 67mm* ≥ 3 个，≥ 77mm*3 个
53	电子防潮箱	450*3450*1010mm 根据国家材质相关安全环保标准，采用外壳冷板加工，打磨处理圆角，表面烤漆处理，并且充电柜充电系统模块符合国家标准 3C 认证，使用稳定、安全。
54	机柜	≥ 22U*宽 600mm 深 600mm 高 1166mm 22U*宽 600mm 深 600mm 高 1166mm
55	电子教室软件	#共享白板：系统支持导入 bmp、jpg、gif、tif、png、ico、emf、word、ppt、excel、pdf、txt 文件创建白板内容，将白板内容共享给学生，教师可以选择单名或多名学生同时共享写划老师的白板内容进行教学。教师也可以允许学生个人绘画模式在老师导入的素材白板内容基础上独立完成学习任务，教师可以监看所有学生的完成情况，并把指定学生完成的学习任务分享给其他同学演示。（提供功能截图） 全面支持操作系统包括 Windows7、Windows 10、Windows 11、ios、Android 操

	<p>作系统。</p> <p>#答题卡考试：系统支持导入 word、ppt、excel、pdf、图片、txt 等多种格式试卷导入考试内容共享给学生，直接生成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包含多种不同的题型：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拍照题和手写题等。教师可运行独立的答题卡编辑器编辑和多种题型的答题卡以供上课时考试需要，考试过程中无须提交试卷教师即可实时监看学生答题情况和答题结果。（提供功能截图）</p> <p>#抢答竞赛：可组织全体或分组学生参加课堂竞赛答题，有抢答口述答题、抢答输入答案、抢答演示屏幕答题三种方式，通过竞赛机制可配置答题的对、错让学生奖章增加或减少，也可配置排除已参与答题的学生，让没参与过答题的学生加入和老师的互动中，或排除答错的学生，让答对的学生进行竞争互动。（提供功能截图）</p> <p>教师机程序重启时，仍能记忆禁止举手、禁止发消息、上网限制、U 盘限制、程序限制等老师的设置。</p> <p>网络快照：教师可以在监控学生的时候，对学生画面拍快照或者录制，保存学生画面的截图或桌面视频。</p> <p>学生限制：可对学生机设置上网策略、应用程序策略、USB 口、网络打印机和光驱使用策略，并支持对不同学生设置单独策略，上网限制支持多浏览器，IE、Chrome、QQ、Firefox、360 等都可以限制。</p> <p>签到：具有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实现实名验证。具有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支持 csv 格式的导出。</p> <p>分组讨论：可按照主题或者试题进行自主选择进入讨论组讨论问题，讨论过程中学生可导入文档、图片素材进行资源共享，也可以通过画笔手写、画图、打字、表情等模式进行互动，讨论全程老师可以进入不同分组进行查阅或协助分析。</p> <p>图标监看：班级模型中可以显示学生机桌面的缩图。以定期更新，更新的快慢可由教师机程序定制，缩图显示大小也可自由设定。</p> <p>文件分发：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生机的某目录下。目录不存在自动新建此目录；盘符不存在或路径非法不允许分发；文件已存在选择自动覆盖或保留原始文件。</p> <p>作业提交：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方便教师批改作业要收取的麻烦。通过特殊设置，学生提交作业时必需经过教师审批通过后才可提交，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并且教师可以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p>
--	---

		<p>#软件提供不少于七种显示视图，支持监控视图、报告视图、策略视图、文件提交视图、答题卡视图、抢答竞赛视图、共享白板视图等；监控视图页面提供客户端画面监控缩略图，并支持缩略图多级放大缩小。（提供功能截图）</p> <p>另具备屏幕广播、学生演示、网络影院、视频直播、屏幕录制、语音广播、语音对讲、电子点名、远程开关机、远程命令、屏幕监看、远程设置、远程登录、登录 windows 前接受广播、请求帮助、举手、发言、自动锁屏、防杀进程、黑屏肃静、文件分发、文件收集等功能。</p> <p>集控管理：支持本地服务器通过主控端对多个教室的终端进行远程管控、合班授课、分发文件、监控、广播等功能，实现和机房教学同样的管理。</p> <p>#系统支持多种加密方式：加密狗加密、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服务器认证、教室云盒授权认证多种方便的激活方式。（提供功能截图）</p> <p>系统支持根据用户网络情况修改集控系统 IP 地址和端口号，后台可查看系统中授权的教师端和学生端用户数，并可查看管理正在使用的用户。</p> <p>#需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p>
56	纸张书画文物修复平台	<p>平台围绕书画装裱修复核心流程，设计“书画装裱修复历史与文化溯源”“装裱材料与工具详解”“书画清洗与揭裱技巧”“修补与托裱工艺实践”“装裱完成与后期整理”等 5 大模块。每个模块聚焦特定主题，独立成册又相互关联，构成完整知识体系。</p> <p>学生在不同模块训练时，系统能实时监测学生的操作行为，对错误操作及时给予反馈，帮助学生不断改进操作技能；为每位学生建立学习档案，记录训练进度和成绩；自动记录学生完成各个训练任务的时间、尝试次数、操作准确率等数据；根据这些数据生成详细的训练报告，以图表和文字形式展示学生在各个训练环节的表现，如哪些操作掌握较好，哪些还存在不足。方便学生自我评估，也便于教师根据报告调整教学计划，为学生提供个性化指导。在环境中设置多个考核场景，涵盖书画装裱修复的关键操作流程。观察学生在这些场景中的操作流程是否规范、熟练程度如何。考核学生在揭裱一幅破损书画时，能否正确判断揭裱顺序、使用工具是否得当，以及完成整个操作的时间是否符合标准等。制定详细的考核标准和评分细则，明确每个操作步骤的分值，使学生清楚了解考核要求。</p> <p>一、流程要求</p> <p>1. 平台需以书画装裱修复核心流程为逻辑主线，基于真实实训室的物理布局、设备摆放、操作台面等实物场景，1:1 还原虚拟操作环境。场景还原需满足：</p> <p>▲1.1 工具模型精度：排刷、棕刷、软毛刷、宣纸、明矾、明胶等工具的 3D 模</p>

	<p>型尺寸、材质纹理与实物一致度$\geq 95\%$；（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1.2 空间布局还原：实训室操作台间距、工具存放区域、清洗区域、干燥区域等空间划分与实物场景基本一致；</p> <p>1.3 实操关联性：虚拟环境中操作流程、工具取用顺序、材料摆放位置等与真实实训操作习惯匹配，确保学生在虚拟场景中训练后可直接迁移至实物操作。</p> <p>1.4 步骤说明：操作界面上方显示简略步骤，可查看步骤详细流程，并配有语音提示，在醒目位置标注该步骤操作的目的与注意事项</p> <p>2. 必须包含 5 大核心模块，各模块独立成课且逻辑关联，构成“理论 - 实操 - 巩固”的完整知识体系：</p> <p>▲2.1 书画装裱修复历史与文化溯源模块：需建设契合文物修复主题的虚拟仿真展馆，融合传统书画美学与数字化展示技术，营造沉浸式氛围。展示纸张书画装裱修复历史沿革介绍、各朝代时间段发展脉络与作品展示等核心内容；（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2.2 装裱材料与工具详解模块：包含工具分类、使用场景、使用技法等实操基础内容；（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2.3 书画清洗与揭裱技巧模块：需聚焦书画清洗与揭裱技巧核心实操技能，覆盖铺刷化纤纸、放置画心、文物清洗、去除污渍、工具选择、揭取命纸全流程。同时明确各环节操作注意事项，确保实操内容专业规范、步骤清晰。（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2.4 修补与托裱工艺实践模块：需聚焦书画修复核心工序，完整覆盖调配浆水、整托画心、上糨、吸水、托命纸、隐补、装裱核心操作，同步明确各环节注意事项。（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2.5 装裱完成与后期整理模块：需完整覆盖装裱收尾及保存全流程，核心包含制作嵌身纸、制作前后侧页板、镶嵌、托制墩子、粘接等操作，完成后的保存规范、后期保存条件等内容。（需提供演示视频，可逐条响应上述功能）</p> <p>3. 模块流程需适配“课前预习 - 课中训练 - 课后复习”的教学闭环，确保各环节内容衔接顺畅，符合教学逻辑。</p> <p>3.1 预习内容需为训练环节奠定理论与操作基础，训练内容需对应预习重点，复习内容需覆盖预习与训练的核心难点。</p> <p>3.2 支持教师根据教学计划自定义模块开放顺序、学习时长、考核节点，适配不同教学进度需求。</p> <p>二、功能要求 1. 教学功能</p> <p>1.1 课前预习功能：支持学生通过“书画装裱修复历史与文化溯源”“装裱材</p>
--	--

		<p>料与工具详解” 模块获取数字资源，实现理论知识预习与实物操作要点熟悉。</p> <p>1.2 课中训练功能：在虚拟实训场景中，学生可通过 “书画清洗与揭裱技巧” “修补与托裱工艺实践” 等模块开展操作训练，还原真实操作流程。</p> <p>1.3 课后复习功能：支持学生按需调取学习资源、重复实操训练，巩固理论知识与操作技能。</p> <p>2. 操作监测与反馈功能</p> <p>2.1 实时操作监测：系统需基于仿真操作数据，实时捕捉学生在各模块的操作行为，精准识别错误操作。</p> <p>2.2 即时反馈机制：对错误操作需在 3 秒内通过弹窗、语音或高亮提示等形式给予反馈，引导学生改进操作。</p> <p>3. 学习档案与数据管理功能</p> <p>3.1 个人学习档案：为每位学生自动建立独立档案，完整记录训练进度、各模块成绩等核心信息。</p> <p>3.2 数据记录维度：自动采集并存储学生完成各训练任务的关键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任务完成时间、操作准确率、错误类型等。</p> <p>3.3 训练报告生成：基于记录数据生成详细报告，以图表+ 文字结合形式展示，清晰呈现学生各训练环节的优势与短板，报告支持导出。</p> <p>3.4 考核场景设置：虚拟实训环境需包含多个考核场景，全面覆盖书画装裱修复关键操作流程，至少涵盖 “破损书画揭裱” “书画修补” “托裱工艺” 等核心考核点。</p> <p>三、性能要求</p> <p>1. 并发性能：支持 50 人以上同时在线使用，峰值并发量不低于 100 人，并发状态下系统交互响应时间≤ 1 秒，无卡顿、延迟、数据丢失等问题。</p> <p>2. 稳定性：连续运行 72 小时无故障，系统可用性$\geq 98\%$。</p> <p>3. 数据处理性能：实时操作数据采集延迟≤ 1 秒，训练报告生成时间≤ 30 秒，大数据量存储与检索无明显延迟。</p> <p>4. 虚拟场景性能：场景加载时间≤ 5 分钟，操作交互响应时间≤ 1 秒，画面帧率$\geq 30\text{fps}$，无画面撕裂、卡顿等影响操作体验的问题。</p>
57	病害识别设备	<p>800W 产线 SOP 检测网络摄像机</p> <p>采用嵌入式硬件平台，自带编码器，可进行 800W 分辨率每秒 60 帧图像处理，形成视频流进行录像记录</p> <p>一体化变焦镜头，支持自动变焦功能，可实现秒级快速聚焦</p> <p>最近可满足 10 cm 近距离拍摄清晰图像</p> <p>支持 AI 开放平台功能（检测，分类，混合，OCR，分割，比对），针对个性化场</p>

	<p>景，可实现算法自由编排，形成场景业务应用</p> <p>针对固定场景，可支持现场抓拍图片进行标注，无需训练，自动生成算法，并通过 I/O 输入联动触发检测</p> <p>支持自动调节增益、曝光时间、白平衡</p> <p>可设置 255 个不同焦距预置点，方便位置调用，可设置 16 个场景模板进行切换，方便场景快速调用</p> <p>最大支持 512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存储</p> <p>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满足 DC24V）</p> <p>千兆以太网接口，兼容百兆网口</p> <p>电源供应：DC：24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t，Type 2，Class 4</p> <p>航空接口，可靠安装</p> <p>状态指示灯丰富，可实时查看设备在线与网络连接状态，方便调试与维护</p> <p>宽动态：120 dB</p> <p>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最低照度：彩色：0.002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2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p> <p>焦距&视场角：6~48mm：水平视场角：56.6°~7°，垂直视场角：32.1°~4°，对角视场角：64.5°~8° 3~7.5 mm：水平视场角：106.8°~44.3°，垂直视场角：56.8°~24.9°，对角视场角：127.7°~50.9°</p> <p>补光灯类型：支持白光补光和红外补光（850nm）</p> <p>补光距离：普通监控：10 m</p> <p>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p> <p>最大图像尺寸：3840 × 2160 像素</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p> <p>接口类型：内插线（M12 航空接头）</p> <p>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 GB</p> <p>报警：1 输入（报警输入支持低电平报警） 1 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30V 2A 或 AC110V 500mA）</p> <p>RS-485:1 路 RS-485 接口，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PELCO-P 和 PELCO-D 协议</p>
--	---

		<p>复位：支持</p> <p>指示灯：1、状态指示灯：红色长亮，设备正在启动；蓝色慢闪，设备正常运行；红色快闪，系统异常或设备升级中。状态指示灯可以通过软件开启和关闭。</p> <p>2、网络指示灯：黄灯常亮，表示网络正常连接。</p> <p>产品尺寸：137× 80.7× 75mm</p> <p>包装尺寸：235×120×125mm</p> <p>设备重量：610g</p> <p>带包装重量：1017g</p> <p>存储温湿度：-30 ° C~60 °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启动和工作温湿度：-10 ° C~50 °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RESET 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p> <p>在线升级：支持</p> <p>文件系统双备份：支持</p> <p>电流及功耗：DC：24 V，0.69 A，最大功耗：16.7 W</p> <p>PoE：802.3at，42.5 V~57 V，0.44 A~0.33 A，最大功耗：18.8 W</p> <p>供电方式：DC：24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 <p>PoE：802.3at，Type 2，Class 4</p> <p>电源接口类型：M12 航空接头</p>
58	病害识别主机	<p>【硬件规格】</p> <p>≥3U 标准机架式 16 盘位边缘智能服务器 支持硬盘热插拔</p> <p>≥2 个 HDMI，1 个 VGA，双异源输出，支持双 4K 输出</p> <p>支持满配 20TB 硬盘（总容量可达 320TB）</p> <p>≥4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p> <p>≥2 个 USB2.0 接口、4 个 USB3.0 接口</p> <p>≥1 个 eSATA 接口</p> <p>报警 IO 接口：16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p> <p>【产品性能】</p> <p>输入带宽：≥400Mbps</p> <p>输出带宽：≥400Mbps</p>

	<p>接入能力：≥64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p> <p>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24×1080P</p> <p>RAID 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仅支持监控级 AI 盘或企业级硬盘启用 RAID)</p> <p>【大模型性能】</p> <p>最大支持≥2 个大模型二次研判</p> <p>【智能应用】</p> <p>支持 OCR 识别、结构化 OCR 识别、检测算法、分类算法、混合（检测+分类）算法（AIOP+大模型）</p> <p>支持视频事件分析算法、图像比对算法、语义/实例分割算法（AIOP）</p> <p>内置 4 颗 GPU，支持虚拟引擎，支持不同算法能力混跑，支持算法编排</p> <p>AI 算法能力：</p> <p>单颗 GPU 分析能力：</p> <p>定时抓图分析：≥16 路</p> <p>实时视频分析：≥4 路 200W/4 路 400W/1 路 800W</p> <p>视频轮巡分析：≥16 路</p> <p>离线图片分析：≥10 张/秒</p> <p>【大模型分析】</p> <p>支持导入大模型进行直接分析</p> <p>大模型分析只支持图片分析，性能 2 秒/张/GPU</p> <p>大模型支持检测，分类，混合（1 检测+7 分类），OCR</p> <p>定时抓图分析：≥16 路</p> <p>离线图片分析：≥2 秒/张/GPU</p> <p>【大模型二次研判】</p> <p>支持导入大模型对小模型分析结果进行二次研判</p>
--	---

	<p>大模型支持检测，分类，混合（1 检测+7 分类），OCR</p> <p>注意：大模型研判会出现报警延迟，如不能接受，请勿开启</p> <p>【硬件开放/三方算法兼容】</p> <p>支持第三方算法对接，支持（caffe、TensorFlow、pytorch、百度飞桨框架）</p> <p>可共享算力、内存、存储等设备资源</p> <p>每颗 GPU 支持$\geq 16T$ 算力(int8)、500 MB 系统内存、2GB 智能内存资源共享</p> <p>#支持同一个算法的大小模型嵌入在同一个算法包中，绑定引擎时，在一个界面分配好引擎选择模式后即可自动关联大小模型，无须重复配置，并且规则配置只要配置一次即可实现大小模型协同分析；（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支持效果增强模式：大小模型协同部署</p> <p>高性能模式：仅部署小模型</p> <p>超高精度模式：仅部署大模型。</p> <p>#实时视频分析：对通道中的视频流进行实时智能分析。（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轮巡视频分析：对多个通道中的视频流轮流进行智能分析。</p> <p>定时抓图分析：对通道中的视频流进行定时抓图并对抓取的图片进行智能分析。</p> <p>离线图片分析：对从设备界面上上传的图片或从平台下发的离线图片/URL 链接进行智能分析。</p> <p>报警图片分析：对前端 IPC 的抓拍图片进行二次智能分析。</p> <p>中心流式任务：在业务平台上对下发的取流地址任务进行展示和操作。（硬盘录像机设备上不显示）</p> <p>#当平台接收到支持 AI 算法摄像机给出的报警后，平台会将报警结果发送给具备大模型算法的设备进行二次分析；并将二次分析结果上报给平台。（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支持离线模型和在线模型两种模型导入方式，支持第三方算法插件的导入和管理；（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可显示模型名称、有效期、模型标签及模型版本；</p> <p>#AI 规则类型支持区域目标异常状态检测、跨线目标检测、区域交叠比异常检测、组合规则、全分析规则、跨线目标统计、区域目标数统计、区域交叠比统计。AI 规则参数支持持续时间、报警间隔，最大报警数量、尺寸过滤、静止过滤、运动过滤、灵敏度、置信度（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接入普通 IPC，支持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支持实时展示目标对象，目标属性，目标置信度，目标 ID，目标位置框信息，并且智能信息能够紧跟目标</p>
--	--

		<p>移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颜色可配置（常规时绿色，报警时变成红色），字体大小可配置（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接入普通 IPC，尺寸与面积检测，支持通过视频测量目标的实际尺寸和面积，目标误差±2%（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支持导入视觉大模型进行分析，支持视频分析、图片分析、图片二次分析过滤（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支持音频设备与视频设备独立管理，支持网络拾音器的接入、校时（提供公安部检查报告）</p> <p>#需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p>
59	教师桌	<p>多媒体桌【规格】1800*900*900【技术要求】采用优质 E1 级人造板，优质 0.8 厚防火板双饰面，后成型，优质环保材料封边。桌面考虑电脑嵌入式设计，中控台方便实用，所有设备均能够在中控台操作使用，桌下考虑储藏功能。优质金属五金件，配锁。</p>
60	系统集成	<p>设备安装调试、弱电综合布线、强电布线。</p>
61	上下水改造	<p>详见附表：工程审核汇总</p> <p>清单编制依据：</p> <p>1. 房屋修缮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2023-北京）</p> <p>2. 2021 年《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计价依据——预算消耗量标准》</p> <p>实施过程中应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人员施工。施工现场如果由于供应商违规操作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p>

八、售后/培训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不低于 1 年；

2. 售后服务及培训等：

售后服务响应方式、到达现场的时间及维修恢复时间、技术培训等售后服务措施等：

①安装调试：供应商需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对所购货物进行安装调试，且应在货物运抵现场一周前，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②技术培训：需负责对采购方人员进行专业培训，直至能独立、正确地操作、使用，提供详细培训计划。培训发生的各种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具体培训时间由双方商定。至少需

提供 3 次相关技术或者使用培训（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培训方案）。

③响应方式及时间：上述（包括但不限于）各项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服务所需费用均需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 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质保期内需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互联网等多种方式的服务（具体需以采购人实际要求为准），接到电话后 2 小时内需到达现场，4 小时内解决问题，重大故障问题等按照实际要求执行。

九、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与合同中约定的内容进行验收，最终以校方实际验收为准。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中所需(货物名称)经以_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合同总价

本 合 同 总 价 为

_____元人民币。分项价格：_____

3、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小写金

额： 元，大写金额： ；设备全部运到买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并设备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即小写金额： 元，大写金额：元整；验收合格后满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买方向

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小写金额： 元，大写金额：。买方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卖方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4、本合同的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00 天

交货地点：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宋家庄校
区

5、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地 址：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电 话： _____

电 话：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_____

开户行号：

账 号： ____

账 号： 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属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报价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 / 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 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 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 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

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保险

8.1 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如果货物是按买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买方办理。

9 付款条件

9.1 具体见“合同特殊条款”。

10 技术资料

10.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0.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

买方通知后的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1 质量保证

11.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1.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2 检验和验收

12.1 在交货前，成交供应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2.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日内组织专家进行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2.3 买方在货物生产制造过程中将派专家进行监造，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监造权利提供方便。

12.4 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5 规定的质量

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3.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3.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3.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迟延交货

14.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15.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 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 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 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 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并在事故发生后的天内, 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合同终止。

17 税费

17.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18.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 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 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办公室调解。调解不成的, 可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2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 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 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8.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 应由败诉方负担。

19 违约解除合同

19.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 买方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审批后, 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 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9.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 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9.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9.1.3 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9.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9.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9.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9.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和分包

21.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1.2 经买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合同修改

22.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3 通知

23.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

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4 计量单位

24.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5 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6 履约保证金

26.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

26.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6.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A. 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附件7),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26.4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26.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一年后,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27 合同生效和其它

27.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7.2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1.2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2 交货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

3 付款条件

3.1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小写金额： 元，大写金额： ；设备全部运到买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并设备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即小写金额： 元，大写金额：元整；验收合格后满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小写金额： 元，大写金额：。买方支付每笔价款的同时，卖方须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3.2 技术资料：卖方应提供买方所需的相关技术资料。

4、质量保证：

4.1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2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4.3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6个月。

5、 检验和验收：根据相关的国家标准和买方的需求

6、 索赔：

6.1 索赔通知期限：__15__天。

7、 不可抗力：

7.1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3__天内。

8、 转让和分包

8.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 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附件 1: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 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 农、林、牧、渔业,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

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

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各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

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一、二、三的和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1

（格式，适用于采购标的 1-59 项）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												
……												
59												
总价一（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分项报价表 2

(格式, 适用于采购标的 60 项)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60					
总价二 (元)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格式, 适用于采购标的 61 项)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61					
总价三 (元)					

表 1-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南楼 4 层 上下水 墙顶面翻新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单项工程	
1.1	装饰装修工程	
2	项目级费用	
2.1	总价措施项目	
2.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2.1.2	其他总价措施	
2.2	其他项目	
2.3	规费	
2.4	税金	
	合计	

表 2-措施项目

措施项目

金额单位：元

第 1 页

共 3 页

工程名称：南楼 4 层 上下水 墙顶面翻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取费基数/工程量	单价/费率(%)	金额
	总价措施项目				
一	安全文明施工				
1	管理目标等级（达标）对应的《图集》标准内项目措施费				
1.1	安全施工费	项	1		
1.1.1	安全帽	项			
1.1.2	临边洞口交叉高处作业防护	项			
1.1.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如防护装备、消毒物资...	项			
1.1.4	项			
1.2	文明施工费	项	1		
1.2.1	安全警示标志牌	项			
1.2.2	废水沉淀池	项			
1.2.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按需列项	项			
1.2.4	项			
1.3	环境保护费	项	1		
1.3.1	现场临时绿化费用	项			
1.3.2	控制扬尘、噪声、废气费用	项			
1.3.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按需列项	项			

措施项目

金额单位：元

第 2 页

共 3 页

工程名称：南楼 4 层 上下水 墙顶面翻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取费基数/工程量	单价/费率(%)	金额
1.3.4	项			
1.4	临时设施费	项	1		

1.4.1	一次性使用临建	项			
1.4.2	周转使用临建	项			
1.4.3	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如突发事件隔离区...	项			
1.4.4	项			
2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	管理目标等级对应的《图集》标准外项目措施费	项	1		
2.1.1		项			
2.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对应的安全文明施工增加措施费	项	1		
2.2.1		项			
2.3	其他特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3.1		项			
二	其他总价措施				
1	现场管理费	项	1		
1.1	现场管理费	项			
2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项	1		

措施项目

金额单位：元

第 3 页
共 3 页

工程名称：南楼 4 层 上下水 墙顶面翻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取费基数/工程量	单价/费率(%)	金额
2.1	施工垃圾场外运输和消纳费	项			
3	脚手架工程费	项	1		
3.1	脚手架工程费	项			
4	垂直运输费-修缮施工楼层高度 6m 以内	项	1		
4.1	垂直运输费-修缮施工楼层高度 6m 以内	项			
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5.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6	二次搬运费	项	1		
6.1	二次搬运费	项			
7	原有建筑物及设备保护费	项	1		
7.1	原有建筑物及设备保护费	项			
8	工程水电费	项	1		

8.1	工程水电费	项			
		项			
	合计				

表 3-分部分项

分部分项

第 1 页
共 4 页

工程名称：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综合单价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一		分部分项清单				
1	911402001001	天棚吊顶拆除 1. 原有格栅吊顶拆除 2. 未尽事宜详见图纸, 满足规范要求	m ²	35		
2	911402003001	平面吊顶天棚新做 1. 铝方格栅吊顶新做 2. 未尽事宜详见图纸, 满足规范要求	m ²	35		
3	920901005001	打洞(孔) 1. 给水管墙面开孔 2. 规格: $\phi 32$ 3. 未尽事宜详见图纸, 满足规范要求	个	3		
4	920901005002	打洞(孔) 1. 排水管墙面开孔 2. 规格: $\phi 120$ 3. 未尽事宜详见图纸, 满足规范要求	个	1		
5	920601013001	塑料管安装 1. 材质: PPR 给水管 2. 型号、规格: De25 3. 含管件	m	66		
6	920601013002	塑料管安装 1. 材质: PPR 给水管 2. 型号、规格: De20 3. 含管件	m	20		
7	920603006001	螺纹法兰阀门安装 1. 名称: PPR 阀门 2. 型号、规格: DN25	个	2		

8	920603006002	螺纹法兰阀门安装 1.名称:八字阀门 2.型号、规格:DN25	个	8	
---	--------------	---------------------------------------	---	---	--

编制人:

审核人:

审定人:

分部分项

第 2 页

共 4 页

工程名称: 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综合单价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9	920604019001	水龙头安装 1.名称:冷热水龙头 2.未尽事宜详见图纸,满足规范要求	个	3		
10	920601013004	管道保温安装 1.保温材料:橡塑保温 2.保温厚度:30mm 3.管道规格、尺寸:De25	m	66		
11	920601013008	管道保温安装 1.保温材料:橡塑保温 2.保温厚度:30mm 3.管道规格、尺寸:De20	m	20		
12	920601013005	塑料管安装 1.材质:PVC 排水管 2.型号、规格:De110 3.含管件	m	33		
13	920601013006	塑料管安装 1.材质:PVC 排水管 2.型号、规格:De50 3.含管件	m	3		
14	920601013007	管道保温安装 1.保温材料:橡塑保温 2.保温厚度:30mm 3.管道规格、尺寸:De50	m	3		
15	920601013009	管道保温安装 1.保温材料:橡塑保温 2.保温厚度:30mm 3.管道规格、尺寸:De110	m	33		
16	911604001001	清理涂料层 1.清理墙面涂料层	m ²	230.32		

编制人:

审核人:

审定人:

分部分项

第 3 页

共 4 页

工程名称: 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综合单价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7	911604001002	清理涂料层 1. 清理天棚涂料层	m2	226.38		
18	911301001001	墙、柱面抹灰铲除 1. 墙面抹灰层铲除	m2	230.32		
19	911301003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新做 1. 5mmDP 砂浆罩面 2. 5mmDP 砂浆打底 3. 基层处理	m2	230.32		
20	911604002001	喷刷涂料新做 1. 墙面 乳胶漆滚涂 2. 耐水腻子满刮两遍打磨 3. 基层石膏 防裂处理	m2	230.32		
21	911604002002	喷刷涂料新做 1. 顶面 乳胶漆滚涂 2. 耐水腻子满刮两遍打磨 3. 基层石膏 防裂处理	m2	226.38		
22	911801001001	渣土场外运输 1. 垃圾清运	车	8		
23	920901004001	剔(凿)槽 1. 名称:剔(凿)槽 2. 规格:Φ25	m	85		
24	920210003001	电气配管 1. 名称:JDG 配管 2. 规格:Φ25	m	85		
25	920210010001	电气配线 1. 导线型号、材质、规格:4mm2	m	255		
26	910201005001	挖沟槽土方 1. 挖沟槽土方	m3	7.2		

分部分项

第 4 页
共 4 页

工程名称: 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与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7	910204001001	回填方 1. 回填土	m3	6.48		
28	910204002001	余方弃置 1. 余土外运	m3	0.72		
29	911101021001	弹性面层新做 1. 塑胶地面 2. 水泥砂浆找平 3. 100 厚 C20 混凝土垫层	m2	7.2		
30	920601016001	套管制作、安装 1. 穿外墙、污水井套管 2. 规格: DN150 3. 壁厚: 240mm	个	2		
31	920601016002	套管防水密封 1. 防水砂浆或密封胶	个	2		
		分部分项清单小计				

二		可计量措施项目清单				
		可计量措施项目清单小计				
		合计				

表 4-人材机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第 1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一		人工						
1	00010302	综合用工一类		工日		60.7254		
2	00010503	综合用工二类		工日		26.3944		
3	00010701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8516		
4	00010707	综合用工三类		工日		20.9458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01130003	扁钢	60 以内	kg		1.596		
2	0129001117	普通钢板	δ 8mm~15mm	kg		7.5942		
3	0129001119	普通钢板	δ 16mm~20mm	kg		0.31		
4	02010001	橡胶板		kg		0.04		
5	02010002	橡胶板	δ 1mm~3mm	kg		0.118		
6	02070029@1	套管防水密封		个		2.02		
7	02270015	布头		kg		0.213		

8	0301050603	带母螺栓	M6× (30~50)	套		35.7		
9	0301051015	镀锌六角螺栓	M14× (45~80)	套		8.16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第 2 页 共 8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10	0301070006	膨胀螺栓	M8	套		52.8567		
11	0311010003	尼龙砂轮片	φ400	片		0.1		
12	03110709	砂布		张		0.2		
13	03110710	砂纸		张		18.4256		
14	03110714	铁砂布		张		1.4469		
15	03130101	电焊条	(综合)	kg		1.2487		
16	03130301	焊锡丝	综合	kg		0.255		
17	03130502	焊锡膏		kg		0.051		
18	0315000609	钢丝挂钩	φ3	个		65.45		
19	03150023	吊杆		根		35.7		
20	03150028	钢钎		kg		0.5904		
21	03150056	云石片		片		3.74		
22	03150711	镀锌铁丝	13#~17#	kg		0.4165		
23	03150906	铁件		kg		3.605		
24	0403000003	砂子中粗砂		kg		0.0216		
25	04090014	滑石粉		kg		0.2805		
26	07190005@1	塑胶地面		m2		7.344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第 3 页 共 8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27	0929000201	铝方格	100mm× 100mm× 50mm	m ²		36.05		
28	1001000302	U型轻钢龙骨	CB38×12	m		37.1		
29	1013000305	U型轻钢龙骨吊 件	CB38-1	个		35.7		
30	1013000312	U型轻钢龙骨连 接件	CB38-L	个		5.95		
31	13010005	调合漆		kg		0.06		
32	1301001006	水性封底漆	普通	kg		65.5768		
33	13010059	耐水腻子(粉)		kg		1331.34		
34	13030026	乳胶漆		kg		65.6276		
35	13030307	室内乳胶漆		kg		48.229		
36	13050004	防锈漆		kg		0.06		
37	13350007	聚四氟乙烯生 料带	宽 20	m		33.879		
38	14010010	熟桐油		kg		4.0748		
39	14050001	油漆溶剂油		kg		17.6576		
40	14070003	机油		kg		0.1		
41	14290003	氧气		m ³		0.5144		
42	14290005	乙炔气		m ³		0.2138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第 4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43	14410001	胶粘剂		kg		11.706		
44	1443000006	自粘性塑料带	20mm×20m	卷		2.04		
45	1443000012	黑胶布带	20mm×20m	卷		1.02		
46	14430003	橡塑专用胶带		m		145.92		
47	1701000002	焊接钢管	DN20	m		0.2047		
48	1707000102	无缝钢管	D22×2.5	m		0.03		
49	1727000401	胶皮管	25	m		0.06		

50	17270005	高压胶皮水管		m		0.0903		
51	1815002103	镀锌活接头	25	个		10.1		
52	1825000933	塑料管卡	20	个		37.71		
53	1825000934	塑料管卡	25	个		109.6656		
54	1825000937	塑料管卡	50	个		3.0786		
55	1825000941	塑料管卡	125	个		17.1567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第 5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56	24110011	压力表	(带弯、带阀) 0~1.6MPa	套		0.337		
57	29060501	JDG(KBG)薄壁钢管	DN25	m		87.55		
58	2906270203	JDG(KBG)直管接头	25	个		14.008		
59	2906310003	JDG(KBG)螺纹盒接头	25	个		21.8875		
60	34000009	弃土或渣土消纳		m ³		9.23		
61	34000011	其他材料费占材料费		元		248.7008		
62	BCCLF3@1	渣土场外运输		车				
63	8021000803	预拌混凝土	C20	m ³		0.7488		
64	8001000110	干混抹灰砂浆	DPM10	m ³		2.5336		
65	80010007	干拌砂浆		kg		163.7		
66	80010021	干混地面砂浆		m ³		0.1454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9901000016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1.6m ³	台班		0.0012		
2	99030030	电动打钎机		台班		0.0281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第 6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3	9907000012	自卸汽车	12t	台班		0.6931		
4	9907000703	轮胎式装载机	3m ³	台班		0.0004		
5	99090012	卷扬机	(单筒快速) 1t 以内	台班		0.1068		
6	99090013	吊装机械	综合	台班		0.0396		
7	99110002	叉车	8t	台班		0.0132		
8	9913000202	电动夯实机	20~62kg/m	台班		0.5378		
9	9919001101	套丝机	φ150	台班		0.2		
10	99210001	木工圆锯机	(综合)	台班		0.0924		
11	9923000015	砂轮切割机	φ500	台班		0.03		
12	9925000002	交流弧焊机	32kV·A	台班		0.0455		
13	99250001	电焊机	(综合)	台班		0.12		
14	99250014	热熔焊接机		台班		2.8474		
15	99330001	风镐		台班		7.3702		
16	9943000204	空压机	3m ³ /min	台班		2.7638		
17	99440006	电动多级离心清水泵	H<12	台班		0.0188		

单位工程人材机

金额单位：元
第 7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18	99440016	试压泵	(综合)	台班		0.2595		
19	99460004	其他机具费占人工费		元		537.266		
20	99460004@1	其他机具费	占人工费	元		0.0186		

21	JXFTZ	机械费调整		元		1.2765		
		机械小计						
四		主材						
1	03070106@1	冷热水龙头		个		3.03		
2	15130906	橡塑海棉		m3		0.9167		
3	17250034@1	塑料管	De25	m		67.32		
4	17250034@2	塑料管	De20	m		20.4		
5	17250034@4	塑料管 PVC	De110	m		33.66		
6	17250034@5	塑料管 PVC	De50	m		3.06		
7	19000001@1	PPR 阀门		个		2		
8	19000001@2	八字阀门		个		8		
9	27130001@1	穿墙套管	DN150	个		2.06		

单位工程人材机审核对比表

金额单位：元
第 8 页 共 8 页

工程名称：单项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序号	材料编码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算价			
						数量	市场价	合价
10	28030011@1	绝缘导线	4mm2	m		281.775		
11	补充主材 001@1	管件	De110	个		2.9997		
12	补充主材 001@2	管件	De50	个		0.2727		
		主材小计						
五		设备						

		合计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各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非实质性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如下账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请招标公司收到款项后按如下信息开具中标服务费发票。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账户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

银行账号：10 265 000 000 524 102

（承诺方名称） 发票信息正确无误，请开具：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信息错误造成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及电话：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户：

邮箱（用于接收电子发票）：

联系电话：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2-附注：关于退投标保证金的声明

（本附件用于退回投标保证金，请以纸质形式邮寄递交，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收件人：洪吉昌，电话：010-64067707）

关于退投标保证金的声明（格式）

致：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0610-2641NH010432。在招标活动结束后，请将投标保证金退至我单位以下账户：

户 名：

开 户 行：

行 号：

账 号：

为此，我单位声明：

以上账户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如由于填写信息不实、内容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贵公司等问题，引发的退还保证金延误等问题，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此笔款项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2. 本声明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专用章，并请勿加盖在银行信息上。